



常识篇

特奥足球比赛规则是以国际足球联合会（FIFA）及美国国家体育总会（NGB）所颁布的足球比赛规则为基础，并根据特奥运动员的运动生理特征而制定的。

◎ 竞赛分组

特奥足球项目比赛按照运动员性别、年龄进行分组，每组按照足球技术评估测试（运球、控球和传球）的得分或通过组内预赛成绩进行决赛分组，每组不超过 8 队。

◎ 项目设置及规则的特殊要求

1. 特奥足球比赛包括：11 人制赛、室外 5 人制赛、室内 5 人制赛、11 人制融合赛、7 人制融合赛、5 人制融合赛、个人技术比赛及融合个人技术比赛 8 个项目。其中，个人技术比赛包括运球、传球、射门三项内容。

2. 在分组比赛中，各队至少要打两场评估赛，每场至少 8 分钟（5 人制）或 15 分钟（11 人制）。

3. 11 人制赛比赛时间每半场不得超过 45 分钟，且不得少于 20 分钟。允许每半场有 3 分钟的饮水时间。延长期每半场比赛时间为 7 分 30 秒。5 人制赛每半场比赛为 15 分钟，中间休息 5 分钟，加时赛每半场为 5 分钟，采用突然死亡法。

4. 融合团体赛（11 人制、7 人制和 5 人制）：球队名单中包括一定比例的特奥运动员和伙伴。在比赛中的任何时候，场上阵容中的特奥运动员人数不得超过 6 人，伙伴人数不得超过 5 人（5 人制比赛为 3 名运动员和 2 名伙伴）。

5. 个人技术比赛是专门为低能力（或必须使用辅助行走工具）的运动员设置的比赛项目，参加队制比赛的特奥运动员不能参加此项比赛。

◎ 场地

特奥足球比赛场地与健全人足球比赛场地基本相同。